勐海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

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

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

方案的审查意见

海规委办发〔2022〕6号

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评审会，2021年2月9日在勐海县自然资源局四楼会议室召开。勐海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对由你单位建设，西双版纳星辉建筑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的“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进行了评审，并形成了评审意见。2022年6月22日，你单位将修改完善后的“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提交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6月24日，勐海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组长召开2022年第二次办公会，对修改完善后的“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进行了审查，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在原方案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完善，修改后的设计方案规划布局基本合理，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符合勐海县城市规划发展管理要求；建筑设计方案具有一定民族特色。原则同意“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

二、修改完善后的“勐海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勐满中队、禁毒工作点后勤保障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图件由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加盖审查专用章后作为规划审批的依据。经审定的设计方案在实施中必须严格执行，不得擅自更改，因特殊情况确需对设计进行调整的，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报批。

勐海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27日

勐海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27日印发